

嘉義縣朴子市竹村國小【本校專用】

冷氣裝設平面示意圖及說明（請以109學年度校舍平面圖及教育部核定數量填報）

【新設冷氣：普通教室計6間12臺，專科教室計5間10臺，圖書館計0間0臺，幼兒園計0間0臺，共計裝設22臺。】

嘉義縣朴子市竹村國小-校園平面圖

經度：東經120度14分22秒
緯度：北緯23度26分5.95秒 108年05月總務處製

標示說明：

- 1.本案調查係提供冷氣廠商安裝對照使用。
- 2.冷氣額度應與原核定表數量一致。
- 3.若有不一致情形，亦應同時符合以下二要件，始得同意調整。

■：表示 8.0KW 冷氣，共 10 臺。

▲：表示 7.0KW 冷氣，共 12 臺。

請勾選確認是否完全符合以下二要件始得調整：

☐ 技師設計圖說為 8.0KW 冷氣能力，但先前冷氣錯報為 7.0KW。

☒ 已與有提供升級 8.0KW 優惠方案之冷氣廠商協商，能安裝 8.0KW 冷氣。

填表人核章：教師兼總務主任沈維育

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05-3693628*12

單位主管核章：教師兼總務主任沈維育

校長核章：校長吳貞宜



填表人：教師兼總務主任沈維育

單位主管：教師兼總務主任沈維育

校長：校長吳貞宜

(請核章)

聯絡電話(含分機)：05-3693628*12

說明：1.如校舍有補強或拆除重建，亦請於圖面敘明，並說明預定完工期程。

2.請依新設冷氣電力系統核定間數及冷氣核定數量，以★符號標註欲裝設冷氣之普通教室、專科教室、圖書館及幼兒園，並在每間教室註明裝設臺數。